2020年度区应急管理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为做好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工作的通知》（东财〔2020〕42号）要求，我局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根据区统一设定评分标准，绩效评价设置总分100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20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80分，其中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40分。区应急管理局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6.85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指标分值 | 评价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 | 20 | 16.85 | 84.25% |
| 产出指标 | 40 | 40 | 100% |
| 效益指标 | 40 | 40 | 100% |

区应急管理局较好的完成了2020年度工作计划任务，综合评价结论如下：

2020年，在新冠肺炎疫情与应急管理工作交织迭加的形势下，区应急管理局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市应急管理局的支持指导下，提高政治站位，加强领导、勇于担当、统筹兼顾、履职尽责，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切实抓好疫情防控、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管理等工作。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部门预算整体执行率84.25%，较好的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培训企业人员4000人。2020年9月，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开展全区生产经营单位安管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班9期，共培训安全管理人员4253人。

（2）培训街道（社区）人员200人次。组织街道（社区）安管人员参加生产经营单位安管人员跟班培训140人次；组织人员到街道开展安全生产执法培训4场，培训街道（社区）安管人员200余人。

（3）执法检查企业100家。2020年共执法检查企业287家，按时完成执法检查计划。

（4）隐患排查企业1000家。2020年经公开招标，聘请第三方专业技术机构，以1000家工贸企业、大型商超、仓储、物流园、建筑工地、工业园区为基础，以医药化工、涉氨制冷、粉尘爆炸、有限空间、金属冶炼等行业企业为重点，全面开展安全管理基本信息采集，建立风险数据库、安全生产档案和风险点档案，实行“一企一册”风险分级分类。

（5）视频监控企业29家。2020年经采购招标，聘请第三方技术机构，建设全区高危企业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将全区三四级重大危险源、涉氨涉氯、部分加油站和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共29家企业视频监控纳入其中。截止当年底，已完成验收工作。

（6）开展主题宣传4次以上。利用5.12防灾减灾日、6.16安全生产宣传月咨询日、安全生产法宣传周活动的开展，开展送安全知识“五进”。发放宣传资料11万余份，宣传手册2万余份，发放宣传光盘2000张。与移动公司联合，发放安全宣传知识30万条。联合街道和社区在“纪念7.28唐山大地震44周年”“10.13”国际减灾日等重要时间节点，丰富载体开展形式，走进企业和社区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不断提升群众识灾能力。

（7）开展应急演练2次以上。6月30日，针对洪涝灾害，区应急管理局联合多部门在汉江原年丰码头举行了防汛应急演练，演练检验了快速排涝、应急供电、管涌、浸散抢险、水上搜救和人员转移共4个科目。9支救援队伍，10余个部门、单位、企业共320余人参加了演练，投入装备器材700余套。

（8）电动消防车采购41辆。采购电动消防车41辆，全部分发到街道社区。

（9）设备运行正常。2020年新建高危企业安全视频监控平台，所有设备运行正常。采购电动消防车41辆、电脑45台，运行正常。

（10）系统运行正常。全区共有26家企业已经全部完成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注册工作，460家企业完成省工贸企业安全监管信息系统应用注册填报。结合部省市各级有关视频培训会议，对我区涉及平台应用企业相关负责人进行动员培训，并在日常的执法检查过程中现场指导企业完善基本信息及编制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清单，建立企业安全监管“大数据”，确保系统运行正常。

（11）事故处理及时。2020年全区共发生生产安全工亡事故7起，死亡7人，按照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的规定和时限要求，区应急管理局按时完成了全部7起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按期结案率达100%。

（12）隐患治理及时。2020年我区市级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8家，区级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11家，全部在时限内完成整改销案。

（13）企业损失减少。2020年，全区共发生各类安全事故68起，亡14人，直接经济损失800余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三项指数均呈下降态势，即：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分别下降16%、17%和20%。

（14）安全技能提升。分级分类组织各类培训14期，培训人员5000余人；组织全区2万余人参加了2020全省安全知识网络竞赛，形成“比、学、赶、超”学习局面；扎实开展群众性宣传活动，积极开展送安全知识“五进”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1万余份，安全知识宣传手册2万余份，宣传光盘2000张。通过各种活动载体的宣传教育，全区受教育群众达10余万人。

（15）应急救援能力提升。稳步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新建高危企业安全视频监控平台、应急综合指挥调度平台两个平台，推广应急综合平台应用；编制和修订各类应急预案7部，开展应急演练2次；调整突发事件委员会成员，组建各类救援队伍19支，共计517人，其中228人的地震应急救援志愿者队伍，为武汉市首支地震应急救援志愿者队伍；举办《东西湖区公共事件应急管理专题研修班》，全区副处级以上干部52人参加，提升了全区应急管理水平；组织街道（社区）相关人员800多人开展防灾减灾业务培训，组织灾害信息员暨地震应急救援志愿者160多人开展专业培训，打通灾害预警信息传递“最后一公里”盲区。拓宽应急救援物资渠道，在与中百吴家山店、武商量贩店和中商平价店三家大型超市签订了应急救灾物资采购协议的基础上，与京东电商平台签订应急救灾物资采购协议，开辟线上应急物资快捷采购新渠道。

（16）灾情速报能力提升。结合国家应急管理部组织的森林草原防火灾指挥员、灾害信息员视频培训，采取以会代训的方式，组织800多人进行了相关业务培训。9月8日-10日，举办了为期三天的2020年灾害信息员暨地震应急救援志愿者培训，全区灾害信息员、地震应急志愿者队伍共计160余人参加了培训，为已建成的区、镇、社区(村居)三级信息员网络打通了灾害预警信息传递“最后一公里”盲区。

（17）灾救知识普及率提升。打造国家、省、市三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投资40万元对东西湖区防震减灾科普展馆进行改造升级，建成了防震减灾主题公园，利用7.28唐山大地震、10.13国际减灾日在全区开展各项综合减灾宣传教育活动，全面提升区域防灾减灾水平。

（18）安全意识增强。利用5.12防灾减灾日、6.16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的开展，开展送安全知识“五进”。发放宣传资料11万余份，宣传手册2万余份，发放宣传光盘2000张。与移动公司联合，发放安全宣传知识30万条。通过各种活动载体的开展和宣传教育，全区受教育群众达20余万人。

（19）事故发生率降低。2020年，全区共发生各类安全事故68起，亡14人，直接经济损失800余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三项指数均呈下降态势，即：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分别下降16%、17%和20%。

（20）市民灾救意识提升。打造国家、省、市三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投资40万元对东西湖区防震减灾科普展馆进行改造升级，建成了防震减灾主题公园，利用7.28唐山大地震、10.13国际减灾日在全区开展各项综合减灾宣传教育活动，全面提升区域防灾减灾水平。

（21）安全形势保持平稳。2020年，全区共发生各类安全事故68起，亡14人，直接经济损失800余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三项指数均呈下降态势，即：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分别下降16%、17%和20%。

（22）全力做好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在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领导下，建立了应急值守、信息报送制度和“一日一研判、一日一报告、一日一调度、一日一抽查、一事一处理”等应急物资保障工作制度。积极探索第三方参与应急物资管理模式，聘请了武汉佳恒华中快运有限公司参与对应急物资的管理工作，确保了物资调配规范高效。共收到各类口罩546.48万个，防护服（隔离服）25万件，手套194.79万双，护目镜 2.2万个，体温枪（计）4.4万只，酒精15.2吨，消毒液298.8吨，矿泉水267.98吨；共卸运农副产品581.62吨；发放各类口罩 526.48万只，防护服（隔离服）18.42万件，手套138.98万双，体温枪（计）4.4万只，消杀类257吨,矿泉水248.08吨。疫情期间，协助征用酒店、宾馆作为援助医疗队住宿场所和疫情防控隔离场所，共征用酒店、宾馆19家、房间1386间、床位1989个。对全区15家医疗队及后勤保障人员入住酒店、25家集中医学观察点、3家省监狱管理局征用东西湖区内酒店、15家养老机构等重点场所进行安全检查,做到全覆盖、无死角，确保疫情期间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0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但有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如重大隐患以奖代补经费，2020年完成市级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8家，因上级补贴标准文件未及时出台，当年无支出。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经费，因当年未发生较大自然灾害，当年无支出。安全视频监控系统维保因安全视频监控系统推迟到2020年启动，造成当年不需要维保。隐患排查企业项目系跨年支出项目，当年仅支付进度款30%，造成预算执行率偏低。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项目预算执行率需进一步提高。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执行率82.62%，低于财政要求95%。

2、政府采购执行率较低。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数1236.72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782.11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63.24%。另有294.72万元已采购但未完成支付，占政府采购预算23.83%。

3、内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需进一步完善。财政绩效评价指标涉及全局多个部门，内部量化指标和评价指标不够细化，目标设定过于简单，考核约束力不强，不能完全满足现有工作需求。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提高全局绩效评价的主观认识和重视度。继续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增强全局人员自上而下的绩效管理责任意识，将绩效管理的全过程细化到各部门和各项具体工作中。

2.构建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做到目标多元化，范围扩大化，指标具体化，有效运用绩效评价结果来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促进财务管理科学化，更好地为单位各项决策提供有效依据。

3.加强绩效评价实施主体的培训。通过各种学习方式加大绩效评价人员的培训力度，掌握最新政策，巩固相关业务知识，为更好地制定和实施绩效评价夯实基础。

4.绩效评价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将2020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2022年度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对预算执行率较低、绩效不明显的项目合并或减少预算。

附件：××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表（附后，格式参见附2）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东西湖区2020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东财〔2020〕1号）下达我局2020年整体部门支出预算2679.72万元，其中：预算内收入2679.72万元。

2.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收入决算数为4801.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659.56万元，其他收入141.55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121.39万元。

2020年支出决算数为4786.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60.51万元，项目支出3725.6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106.39万元。

年初预算与决算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2020年因疫情影响追加疫情防控资金2127.82万元。

3.2020年重点工作概述

（1）全力做好疫情防控，积极推进企业复工复产督导服务。在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领导下，建立了应急值守、信息报送制度和“一日一研判、一日一报告、一日一调度、一日一抽查、一事一处理”等应急物资保障工作制度。积极探索第三方参与应急物资管理模式，聘请了武汉佳恒华中快运有限公司参与对应急物资的管理工作，确保了物资调配规范高效。共收到各类口罩546.48万个，防护服（隔离服）25万件，手套194.79万双，护目镜 2.2万个，体温枪（计）4.4万只，酒精15.2吨，消毒液298.8吨，矿泉水267.98吨；共卸运农副产品581.62吨；发放各类口罩 526.48万只，防护服（隔离服）18.42万件，手套138.98万双，体温枪（计）4.4万只，消杀类257吨,矿泉水248.08吨。疫情期间，协助征用酒店、宾馆作为援助医疗队住宿场所和疫情防控隔离场所，共征用酒店、宾馆19家、房间1386间、床位1989个。对全区15家医疗队及后勤保障人员入住酒店、25家集中医学观察点、3家省监狱管理局征用东西湖区内酒店、15家养老机构等重点场所进行安全检查,做到全覆盖、无死角，确保疫情期间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为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成立6个工作检查专班，对复工复产企业和复课学校进行检查，印制发放《企业复工复产安全手册》2万余份。全区复产复工企业总计排查企业22724家次，出动检查人员37136人次，排查一般隐患29333起、整改28550起，整改投入584.27万元。

（2）加强源头治理，狠抓隐患排查。一是开展专项治理。今年以来，区安委会办公室牵头开展了打通居民消防“生命通道”集中专项行动、重点场所安全防范专项整治、疫情防控期间安全专项整治、复工复产企业安全防范、100天临战安全大检查等各类专项整治工作；二是用好专家力量。重点行业领域监管部门及各街道聘请第三方专业力量对仓储物流运输、液氨制冷、消防、烟花爆竹、醇基燃料、特种设备、文化旅游、城镇燃气等重点企业进行安全“体检”，共计投入420万元，以1000家企业为重点全面开展双重隐患排查治理活动；三是推动各行业主管部门开展本行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特种设备领域检查企业435家次，检查特种设备3996余台（次），处理特种设备投诉1227起；建筑施工领域开展各类安全检查1856次，下达安全隐患限期整改通知书134份，下达停工整改通知书19份；农业安全领域排查涉农经营单位1858家次，整改一般安全隐患6起，整改投入70万元；消防安全领域排查企业1609家次，发现一般安全隐患1922起，公开挂牌督办隐患19起；危险化学品领域将8家重大危险源企业纳入82家医药化工企业复核范围，共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43处，督促12家涉案制冷企业重新开展重大危险源辨识和安全评价；城镇燃气领域检查商业用气场所445家次，检查燃气供应场站242家次，开展“打非治违”46起，收缴煤气钢瓶591只。

（3）围绕重要时节，扎实开展风险管控工作。春节、两会、灾害性天气等重点时节，加强指导重点行业和重点部门风险管控工作，及时下发《关于做好当前暨春节期间安全风险防范化解工作的通知》；汛期以来，坚持“防大汛、抗大洪、抢大险、救大灾”指导思想不动摇，加强街道、部门协作联动，注重预警信息发布的及时性，确保险情、灾害信息第一时间通知到有关部门、企业，指导企业和社会公众做好防范应对。1.组建应急救援队伍：防汛期间共组建25支3000余人的应急抢险队伍，分别成立了街道应急抢险队、区专业应急抢险队、军队应急抢险队5个应急抢险梯队，根据险情等级分级应对，确保能快速除险；2.落实防汛备料：协调各单位、各救援队伍准备拖式抽水泵等排渍防涝应急装备86台套，挖掘机等防汛抢险应急装备、设施等物资120余个品种7万余台套，在重点险段、重点部位常备沙石料65727方；3.开展应急演练：按照“Ⅱ级响应、Ⅰ级战备”的要求，在汉江干堤、东西湖大堤、汉北河大堤、东风垸堤等险段开展系列防汛应急抢险拉练，做到一日一拉练、一日一演习；4.深化巡堤抢险：24小时不间断、拉网式巡堤查险，确保巡查不漏盲点、不留隐患。防汛期间，在东西湖区105.8公里的东西湖围堤、汉江干堤和东风垸堤面上，共计处理堤防渗水、散浸、管涌、裂缝、涵闸漏水、管道破裂等各类堤防险情40处，其中上报市防指的重大险情共计18处，18处险情均在出险初期得到妥善处置，有效控制了险情的进一步扩大，确保了大堤的安全。

（4）做实教育培训，筑牢安全基础。坚持全员培训、全员考试的标准，扩大教育培训覆盖面，不断提升培训效果。按照党政领导、监管人员、企业管理负责人、特种作业人员、一线员工等不同层面，投入140余万元，先后组织各类培训14期，培训人员5000余人；为强化培训效果，组织全区2万余人参加了2020全省安全知识网络竞赛，形成“比、学、赶、超”学习局面；扎实开展群众性宣传活动，利用5.12防灾减灾日、6.16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送安全知识“进企业、进家庭、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发放宣传资料11万余份，发放“消除事故隐患、牢筑安全防线”安全知识宣传手册2万余份，发放宣传光盘2000张。通过各种活动载体的开展和宣传教育，全区受教育群众达10余万人。

（5）加快应急基础建设，强化防灾减灾能力。一是推进应急队伍建设，根据机构设置、人员变动情况和工作需要，对区人民政府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和各突发事件专项应急委员会（指挥部）组成人员进行调整。组建各类救援队伍19支，共计517人，其中228人的地震应急救援志愿者队伍，为武汉市首支地震应急救援志愿者队伍；二是稳步推进应急信息化建设，建立应急系统视频会议室，接通应急指挥专网，新建应急指挥调度会商平台，其他配套工作逐步落实。三是强化防灾减灾能力建设。结合防汛抗旱工作的开展，组织开展全区防涝排渍综合演练，通过演练，进一步提高了全区应对灾害能力。拓展物资请领联系渠道，分别与区内三家大型超市签订应急救灾物资采购协议，构建以大型商超为依托的社会化保障体系。投资100万元打造国家、省、市三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成东西湖区防震减灾科普展馆教育基地。四是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对四个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对三个应急预案进行编制，目前均已完成公示下发。督促各部门、街道、社区、企业完善和落实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做好政企预案衔接，全区共制定专项应急预案30个，部门应急预案18个，街道应急预案25个，社区应急预案164个，265家规模以上企业和高危企业完成应急预案网上备案。

（6）创新监管模式，走科技兴安之路。建设高危企业安全视频监控平台，对全区29家高危企业（涉及危险化学品、涉氯涉氨、重大危险源、加油站和烟花爆竹批发）重点部位的监控视频、动态参数、基础数据等信息进行采集整合，第一批纳入建设工作的企业监控视频信息已经全部完成接入，能够实时投屏查看，三四级重大危险源（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感知系统已联网接入省厅平台；第二批19家企业和12个街道办事处视频监控工作正在建设中。

4.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根据区应急管理局主要工作职责，2020年部门履职绩效目标主要包括：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自评的目的**

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项目立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结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范围**

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纳入政府预算管理的所有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

**3、绩效评价程序**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区应急管理局预算绩效评价采用部门自评的方式，按照制定工作方案、组织实施自评、撰写自评结果、自评结果应用的程序进行。

**4、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评分。预算执行情况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指标40分，满意度指标不计分。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90分）；良（80分≤得分＜90分）；中（60≤得分＜80分）；差（得分＜60分）。

**5、绩效自评原则**

本次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和绩效相关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6、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主要通过审阅资料、实地考察法、比较分析法等方法进行评价。

（1）审阅资料法。审阅区应急管理局的“三定方案”、预算申报、执行、部门履职目标的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和数据，对区应急管理局职能职责、管理范围、重点任务工作和部门组织管理情况等基础情况进一步了解，并对相关资料进行分析，为报告的撰写奠定基础。

（2）实地考察法。对选取的项目进行实地考察，了解项目支出明细、项目相关管理制度、项目完成情况、项目达到的目标和效果。

（3）比较分析法。依据下达的预算，对照项目实际完成内容，评价实际实施内容与批复预算的完成情况；依据相关政策文件，评价项目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执行；依据项目资金计划文件和凭证，评价项目资金下拨、到位及使用情况；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结果对比分析，判断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数据对比分析，评价项目预期效益实现程度。

（4）案卷研究分析法。主要获取与评价项目相关的自评报告及佐证资料、项目过程资料、资金使用账表、会计凭证、验收总结等材料进行研究评价。

（5）问卷调查法。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并结合年度重点工作，着重考虑项目受益对象和受影响的群体，较为合理的确认受影响各方的重要性，确定其所占的比例及问卷数量，有针对性地设置调查问卷问题，尽量全面体现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发放调查问卷过程中，根据群体的不同，采用随机或全覆盖的方式发放，调查人员做好相应记录、汇总，根据调查问卷结果客观反映项目实施效果。

**7、绩效自评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根据预算法相关规定，在编制预算时，建立事前绩效目标编制工作，构建事中绩效跟踪和绩效评价机制。为切实做好2020年度预算绩效考核工作，保证区应急管理局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高效有序进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区应急管理局根据确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明确评价组织实施方式，确定评价目的、内容、任务、依据、评价时间及要求等方面的情况。

（2）组织实施。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工作的通知》（东财〔2020〕42号）要求，局党委高度重视，在局预算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积极组织各相关科室开展2020年预算绩效自评相关工作。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由办公室负责，各相关科室提供佐证材料；项目绩效自评由各相关项目科室负责，财务人员协助，并由办公室负责汇总。